

#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文件

院通字〔2020〕5号

## 华东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 关于2020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的补充意见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学校的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以全院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为前提，以“服务大局、按时毕业”为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2020届本科毕业论文的要求做适度调整，制定《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关于2020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的补充意见》。具体如下：

#### 一、毕业论文（设计）的内容

1、设计类论文：按原计划完成设计。

2、研究类论文：

（1）已完成部分实验且实验数据较为充分的学生（含与研究生共同开展的实验、大创工作等），按实际工作情况完成毕业论文。

（2）开展了一定的实验，但实验数据较少且不够系统的学生，可以在已开展实验的基础上，围绕研究内容、拟解决的方案、可行性分析和预期的结果等适度展开，进行讨论。也可以与文献进行平行比较，分析讨论（具体参见下一条）。

（3）尚未开展实质性实验的学生，可根据与课题密切相关的、已公开发表报道的实验数据（可以是本研究室的工作，也可以是同行的研究工作），通过归纳、演绎、推理等科学方法分析数据、叙述观点或发展理论来完成论文，重点培养和考察学生应用科学方法分析问题，提升科学思维

和发表科学观点的能力。深入分析密切相关文献数量应不少于5篇。

## 二、毕业论文（设计）的要求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不少于15000字，内容可以包括：文献综述（研究背景）、实验部分（含实验方案和设计等）、结果与讨论、结论、参考文献、致谢等模块。其中，文献综述（研究背景）部分不多于篇幅的50%（备注：第一条中（3）的内容属于“结果与讨论”，此部分应详细深入分析并比较原始论文的数据）。

## 三、答辩方式和重要时间节点

1、本科毕业论文答辩由指导教师自行组织，可以线上或线下，其中线下形式要遵守学校和学院关于安全防疫的要求。线上形式请导师在答辩前排查好学生的网络情况，线上可以采用钉钉视频会议、腾讯会议和ZOOM等软件进行视频答辩。

2、答辩组老师不少于3人（含指导老师）。

3、答辩时间：2020年6月1日至6月8日。

4、材料提交：2020年6月10日前，将相关材料提交学院。

## 四、提交材料形式

1、提交材料包括文献翻译、开题报告、毕业论文（设计）、毕业论文指导记录以及其他相关汇总表格。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和文献翻译均为电子版。毕业论文（设计）须有电子签名，包括指导教师和答辩教师。毕业论文指导记录原则上为纸质版，未将毕业论文指导记录带回家的学生可填写毕业论文指导记录电子版，在导师电子签名后，发给学院后留存。

2、原则上，今年不评选优秀毕业论文。如果确实有工作出色的毕业论文，请导师在2020年6月8日前将意向和证明材料等报送学院。经学院审核通过后予以公布。

## 五、 导师要求

各位导师务必以高度的责任心，守好导师责任，完成指导任务。在学生完成毕业论文答辩前，指导教师要围绕毕业论文的撰写、答辩等相关内容，每周至少与学生讨论一次，不发生因指导不到位而使学生无法正常毕业的情况。

华东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0年4月30日